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七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长沙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4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4 人，原监事荣华先生因工作变动已申请辞去了公司监事职务。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民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议案的主要内容：201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荣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荣华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补选公司监事 1 名；根据控股股东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会议同意陈波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任期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三）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波先生：37 岁，会计师。陈先生毕业于湖南大学，曾任湖南省国资委监事会技术（稽查）中心主任科员，长丰集团、路桥集团、华升集团等国有重点骨干企业监事会专职监事；现任湖南省国资委监事会二处主任科员，湖南轻工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专职监事。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 年 12 月 2 日